

北京融安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2月26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童红雷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召集人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说明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9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22,107,5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7.34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董事长受公司董事会的委托，向大会作《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说明，并提请大会审议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10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融安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融安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